

证券代码：300268

证券简称：佳沃食品

公告编号：2022-045

##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持续督导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6月30日，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签订了《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上市之保荐协议》（以下简称《保荐协议》），聘请中天国富证券担任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因中天国富证券担任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中天国富证券承接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

2021年12月3日，公司决定终止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并会同中天国富证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回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申请文件的申请。2021年12月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了对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审核并同意撤回申请文件。根据《保荐协议》的约定，中天国富证券自2021年12月8日不再承担公司的保荐工作，相关协议也自2021年12月8日起相应终止。后续为继续履行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职责，双方补充签订了《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持续督导协议》。

近期，中天国富证券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刘冠勋先生和钟凯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能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天国富证券委派史帅先生和李罡先生为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

续督导职责。史帅先生和李罡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史帅先生和李罡先生，持续督导期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会对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刘冠勋先生和钟凯先生在公司持续督导期所做出的努力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6月6日

**附：保荐代表人史帅先生、李罡先生简历**

**史帅先生：**中天国富证券投行上海一部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主持或参与建龙微纳（SH.688357）科创板 IPO、百川能源（SH.600681）重大资产重组、同策股份 IPO、万代股份 IPO、天沅环保 IPO、中天金融重大资产重组、滁州同创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建龙微纳（SH.688357）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项目。

**李罡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律师，硕士研究生学历，二十年以上证券从业经历，曾主持或参与建龙微纳（SH.688357）科创板 IPO、丹化科技（SH.600844）非公开发行股票、百川能源（SH.600681）重大资产重组、滁州同创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建龙微纳（SH.688357）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项目。